

第四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黑龙江职业学院（单位名称）的创新创业基础在线开放课程建设（创新创业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创新创业基础在线开放课程建设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信息传输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卓越睿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771人，营业收入为42598.9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6763.41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卓越睿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7月6日

四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

黑龙江职业学院：

我单位上海卓越睿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：

满足磋商文件中关于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：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”的要求。

若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诺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牟取中标、成交，自行承担因此引发的一切后果。

供应商全称：上海卓越睿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司志飞

日期：2023年7月6日